

監察院第五屆職權行使統計審查報告

一、人民書狀

(一) 收受：

1. 件數：107年12月收受人民書狀1,333件，較上月減少39件；第5屆累計收受64,880件。
2. 來源：107年12月人民寄送本院537件，各機關團體送請本院查辦27件，審計部函報23件，委員收受505件，值日委員收受13件，地方巡察收受6件，電子信箱收件222件。

(二) 處理：

1. 件數：107年12月處理人民書狀1,248件，監察業務處處理1,212件，常設委員會及人權保障委員會處理36件。
2. 結果：經審核相關資料後，陳訴性質書狀1,103件(以案計算為692案)，其他書狀(不屬本院職權範圍、陳訴內容空泛、需陳訴人補充說明或補送資料等)145件。

陳訴書狀處理情形

(107年12月)

處理情形	件數(件)	案數(案)
總計	1,103	692
1. 屬同一案件併案處理	510	187
2. 應循或已循司法或行政救濟程序，函復陳訴人依法辦理	224	164
3. 機關正處理中或屬機關應先行處理或屬建議性，送請機關參處	264	241
4. 認無違失，函復陳訴人	-	-
5. 函請機關說明、查處、補送資料	75	71
6. 據以派查	30	29

說明：據以派查30件(不含機關函復後派查)中，院派調查1件，自動調查27件(2件尚未核發派查函)，委員會決議調查2件(併案處理1件，1件尚未核發派查函)。統計基準日為核定派查日。

(三) 尚未處理：

累計尚餘526件，監察業務處366件，常設委員會及人權保障委員會160件。

二、調查案件

(一) 核派案件：

1. 107年12月：29案。
2. 第5屆累計：1,548案。

核派調查案件

單位：案

派查方式	107年12月	第5屆累計
總計	29	1,548
1. 院派調查 ^註	4	273
2. 委員會決議調查	-	524
3. 自動調查	25	751

註：係指由監察院會議決議派查、值日委員或巡察委員核批派查之案件。

說明：統計基準日為派函發文日，其中院派調查3案係上月收件，本月核發派查函。

(二) 提出調查報告：

1. 107年12月：32案。
2. 第5屆累計：1,144案。

提出調查報告

單位：案

派查方式	107年12月	第5屆累計
總計	32	1,144
1. 院派調查	2	250
2. 委員會決議調查	9	441
3. 自動調查	21	453

(三) 截至107年12月底尚未提出調查報告：

1. 案數：404案。
2. 來源：院派調查20案，委員會決議調查78案，自動調查290案，暫停調查16案（其中院派調查4案，委員會決議調查4案，自動調查8案）。

三、糾正案

(一) 成立：

1. 107年12月：11案。
2. 第5屆累計：369案。

糾正案-成立案數

單位：案

委員會別	107年12月	第5屆累計
總計	11	369
1. 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	4	113
2. 外交及僑政委員會	-	2
3. 國防及情報委員會	-	41
4. 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3	86
5.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2	55
6. 交通及採購委員會	1	42
7. 司法及獄政委員會	1	30

(二) 107年12月糾正案結案11案，屬第5屆提案，已檢討改善10案，檢討改善並懲處人員或移付懲戒1案。

(三) 截至107年12月底糾正案未結案267案，按提案屆別分：

1. 第3屆：1案，行政機關已函復，由委員(協查人員)核簽(簽註)意見中。
2. 第4屆：63案，行政機關均已函復，本院持續追蹤中16案，委員(協查人員)核簽(簽註)意見中47案。
3. 第5屆：203案，行政機關已函復183案(本院持續追蹤中54案，委員核簽意見中129案)，另20案尚未函復(未逾函復期限)。

未結糾正案—按提案屆別分

(107年12月底)

單位：案

委員會別	第3屆	第4屆	第5屆	已函復	未函復
總計	1	63	203	183	20
1. 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	-	26	71	62	9
2. 外交及僑政委員會	1	2	-	-	-
3. 國防及情報委員會	-	5	19	17	2
4. 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	14	47	44	3
5.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	9	33	31	2
6. 交通及採購委員會	-	6	21	19	2
7. 司法及獄政委員會	-	1	12	10	2

註：未結糾正案係指本院成立之糾正案尚未經各委員會決議結案之案件，包括被糾正機關已函復及未函復之案件。

四、彈劾案

(一) 成立：

1. 107年12月：成立彈劾案3案，彈劾3人，均屬文官，其中選任1人，政務人員1人，法官1人。
2. 第5屆累計：120案；彈劾172人，其中文官147人（選任30人、政務人員12人、簡任60人、薦任21人、委任8人、法官7人、檢察官9人），武官25人（將官4人、校官18人、尉官3人）。

(二) 結案：

1. 107年12月：無彈劾案結案。
2. 截至107年12月底第5屆結案：126案；彈劾183人，按提案屆別分：
 - (1) 第2屆：3案，11人，經懲戒機關議(判)決撤職6人，降級1人，記過1人，不受理(死亡)2人，免議(同一行為已受懲戒處分)1人。
 - (2) 第3屆：3案，5人，經懲戒機關議(判)決撤職3人，降級1人，不受理(死亡)1人。
 - (3) 第4屆：19案，37人，經懲戒機關議(判)決免職1人，撤職14人，休職3人，降級9人，申誠5人，不受理(死亡)1人，免議(褫奪公權)4人。
 - (4) 第5屆：101案，130人，經懲戒機關議(判)決免職2人，撤職15人，休職9人，降級13人，罰款4人，記過11人，申誠63人，不受懲戒2人(難認被付懲戒人有濫用裁量權及證據不足)，免議11人(公懲會認其行為原應受懲戒，惟逾公懲法時效10人；經法院判刑及受褫奪公權之宣告確定1人)。

彈劾案件懲戒機關審議處分情形—按提案屆別分

(107年12月底)

單位：案、人

屆別	已結案數	已結人數	免職	撤職	剝奪減少退休(職、伍)金	休職	免職轉任	降級	減俸	罰款	記過	申誠	不受懲戒	不受理	免議
第2屆	3	11	-	6	-	-	-	1	-	-	1	-	-	2	1
第3屆	3	5	-	3	-	-	-	1	-	-	-	-	-	1	-
第4屆	19	37	1	14	-	3	-	9	-	-	-	5	-	1	4
第5屆	101	130	2	15	-	9	-	13	-	4	11	63	2	-	11

(三) 截至107年12月底彈劾案未結案28案，按提案屆別分：

1. 第4屆：9案，其中已議(判)決2案，審議(理)中3案，停止審議(理)4案。
2. 第5屆：19案，其中已議(判)決1案，審議(理)中14案，停止審議(理)4案。

未結彈劾案—按提案屆別分

(107年12月底)

單位：案

未結案情形	第 4 屆	第 5 屆
總計	9	19
1. 懲戒機關(公懲會、司法院)已議(判)決 (本院尚未結案)	2	1
2. 懲戒機關(公懲會、司法院)審議(理)中	3	14
3. 懲戒機關(公懲會、司法院)停止審議(理)	4	4

註：未結彈劾案係指本院移付懲戒機關審議(理)之彈劾案，懲戒機關已議(判)決，尚待被懲戒人所屬機關將執行情形函送到院致尚未結案者、懲戒機關尚在審理中及停止審議(理)之案件。

五、糾舉案

(一) 成立：

1. 107年12月：無成立糾舉案。
2. 第5屆累計：1案；糾舉1人。

(二) 結案：

1. 107年12月：無糾舉案結案。
2. 第5屆累計：1案；1人，調離現職。

(三) 未結案(截至107年12月底)：無未結糾舉案。

六、調查意見函請改善案

(一) 通過函請改善案：

1. 107年12月：34案。
2. 第5屆累計：909案。

調查意見函請改善案數

單位：案

委員會別	107年12月	第5屆累計
總計	34	909
1. 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	7	256
2. 外交及僑政委員會	2	17
3. 國防及情報委員會	4	90
4. 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7	184
5.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5	137
6. 交通及採購委員會	3	111
7. 司法及獄政委員會	6	114

(二) 107年12月調查意見函請改善案結案16案，按提案屆別分：

1. 第4屆：2案，已檢討改善1案，其他(併案追蹤)1案。
2. 第5屆：14案，已檢討改善13案，檢討改善並懲處人員或移付懲戒1案。

(三) 截至 107 年 12 月底調查意見函請改善案未結案 635 案，按提案屆別分：

1. 第 3 屆：1 案，行政機關已函復，由委員(協查人員)核簽(簽註)意見中。
2. 第 4 屆：115 案，行政機關均已函復，本院持續追蹤中 40 案，委員(協查人員)核簽(簽註)意見中 75 案。
3. 第 5 屆：519 案，行政機關已函復 460 案(本院持續追蹤中 156 案，委員核簽意見中 304 案)，另 59 案尚未函復(未逾函復期限)。

未結調查意見函請改善案—按提案屆別分
(107 年 12 月底)

單位：案

委員會別	第 3 屆	第 4 屆	第 5 屆	單位：案	
				已函復	未函復
總計	1	115	519	460	59
1. 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	-	43	143	126	17
2. 外交及僑政委員會	1	2	11	8	3
3. 國防及情報委員會	-	7	56	49	7
4. 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	30	106	97	9
5.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	13	80	74	6
6. 交通及採購委員會	-	9	65	57	8
7. 司法及獄政委員會	-	11	58	49	9

註：未結調查意見函請改善案係指本院通過之調查意見函請改善案尚未經各委員會決議結案之案件，包括各機關已函復及未函復之案件。

七、行政機關自行議處人員情形

(一) 糾正案及函請改善案各機關函復處理結果經本院第 5 屆委員審議結案，行政機關自行議處結果：

1. 107 年 12 月：

(1) 人數：3 人，均屬文官，包括簡任 1 人，薦任 2 人。

(2) 議處情形：申誡 3 人。

2. 第 5 屆累計：

(1) 人數：1,263 人，其中文官 829 人，包括簡任 136 人，薦任 468 人，委任 103 人，檢察官 1 人，其他文官(如官派董事長、顧問、國營事業人員、約聘僱人員、公立學校教師等) 121 人。另武官 434 人，包括將官 44 人，校官 273 人，尉官 57 人，其他武官(如士官、軍中約聘僱人員、軍校教職人員、軍校生等) 60 人。

(2)議處情形：免職6人，記大過17人，記過225人，申誡855人，警告54人，促其注意2人，移付懲戒19人，其他(如無給職顧問解聘、士官解除職務、書面(口頭)告誡、調職或列入年終考績考評)85人。

(二) 機關移付懲戒結果：

1. 107年12月：無機關移付懲戒結果。

2. 第5屆累計：

(1) 人數：18人，均為文官，其中薦任9人，委任8人，其他文官(公立學校教師兼行政職)1人。

(2) 懲戒情形：撤職9人，降級2人，申誡1人，免議(褫奪公權及公懲會認其行為原應受懲戒，惟逾公懲法時效)6人。

八、人權保障案件

(一) 人民書狀涉及人權保障案件：

1. 107年12月：1,103件。

2. 第5屆累計：53,799件，占人民書狀處理件數83.3%。

(二) 調查報告涉及人權保障案件：

1. 107年12月：23案。

2. 第5屆累計：603案，占審議通過調查報告案數55.1%。

人權保障案件

案件性質	人民書狀(件)		調查報告(案)	
	107年12月	第5屆累計	107年12月	第5屆累計
總計	1,103	53,799	23	603
1. 自由權	9	513	-	27
2. 平等權	9	165	1	15
3. 參政權	39	2,526	-	2
4. 司法正義	552	23,707	4	91
5. 生存權及健康權	42	1,922	5	131
6. 工作權	90	5,159	3	63
7. 財產權	187	12,495	2	108
8. 文化權	16	607	1	16
9. 教育權	47	2,171	2	34
10. 環境權	21	1,236	-	48
11. 社會保障	34	1,666	-	37
12. 其他人權	57	1,632	5	31

說明：1. 人民書狀涉及人權保障案件以人民書狀處理日期為準。

2. 調查報告涉及人權保障案件以本院常設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調查委員認定分類加以統計。

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案件受理及審議

(一)受理申報：

107年12月7,150件；1至12月累計9,821件。

(二)查核(調查)案件審議結果：

1. 提出查核(調查)報告：12月26案；1至12月累計475案。
2. 審議案數：12月37案；1至12月累計475案。
3. 處罰件數：12月4件；1至12月累計29件。
4. 決議罰鍰金額：12月88萬元；1至12月累計909萬元。
5. 自立法執行以來截至107年12月底裁罰執行率(已執行裁罰金額占應執行裁罰金額)：99.9%。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案件受理及審議情形

受理及審議情形	單位	107年12月	107年1至12月
受理申報件數	件	7,150	9,821
查核(調查)案件審議結果			
1. 提出查核(調查)報告	案	26	475
2. 審議案數	案	37	475
3. 處罰件數	件	4	29
4. 決議罰鍰金額	萬元	88	909

十、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案件受理及審議

(一)受理自行迴避報備案件：

107年12月8件；1至12月累計62件。

(二)調查案件審議結果：

1. 提出調查報告：12月0案；1至12月累計8案。
2. 審議案數：12月1案；1至12月累計12案。
3. 處罰件數：12月0件；1至12月累計1件。
4. 決議罰鍰金額：12月0元；1至12月累計100萬元。
5. 自立法執行以來截至107年12月底裁罰執行率(已執行裁罰金額占應執行裁罰金額)：80.5%。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案件受理及審議情形

受理及審議情形	單位	107年12月	107年1至12月
自行迴避報備案件受理件數	件	8	62
查核(調查)案件審議結果			
1. 提出查核(調查)報告	案	-	8
2. 審議案數	案	1	12
3. 處罰件數	件	-	1
4. 決議罰鍰金額	萬元	-	100

十一、政治獻金案件受理及審議

(一)政治獻金專戶許可戶數：

1. 擬參選人：107年12月6戶；1至12月累計2,311戶。
2. 政黨政治團體：12月1戶；1至12月累計11戶。

(二)受理申報政治獻金會計報告書件數：

12月416件；1至12月累計644件。

(三)查核(調查)案件審議結果：

1. 提出查核(調查)報告：12月0案；1至12月累計18案。
2. 審議案數：12月3案；1至12月累計117案。
3. 處罰件數：12月5件；1至12月累計108件。
4. 決議罰鍰金額：12月52萬元；1至12月累計1,581萬元。
5. 決議沒入金額：12月10萬元；1至12月累計536萬元。
6. 自立法執行以來截至107年12月底裁罰執行率(已執行裁罰金額占應執行裁罰金額)：罰鍰為93.9%；沒入為93.5%。

政治獻金案件受理及審議情形

受理及審議情形	單位	107年12月	107年1至12月
政治獻金專戶許可戶數			
1. 擬參選人	戶	6	2,311
2. 政黨政治團體	戶	1	11
受理申報政治獻金會計報告書件數	件	416	644
查核(調查)案件審議結果			
1. 提出查核(調查)報告	案	-	18
2. 審議案數 ^註	案	3	117
3. 處罰件數 ^註	件	5	108
4. 決議罰鍰金額	萬元	52	1,581
5. 決議沒入金額	萬元	10	536

註：廉政案件之查核(調查)案，提經廉政委員會審議通過，可能有1案裁罰多人次之情形(即裁罰件數為1件以上)。